**关于组织开展2020年度寒假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各班级团支部：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切感受新中国成立70年来取得的历史性成就，深入领会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巨大优越性，引领教育广大青年学生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社会实践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加强志愿服务中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在社会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今年寒假期间，学校组织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具体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不忘初心跟党走 决胜小康作贡献

**二、活动内容**

**（一）志愿服务系列活动**

1.“暖冬行动”志愿服务活动

号召返乡大学生积极参与家乡所在地团市委、团县委、志愿者协会等组织的各类志愿服务活动，围绕扶危、帮困、助学等主题，深入到火车站、敬老院、福利院、孤儿院等开展志愿服务和调研活动，引导青年学生为家乡建设积极行动，从身边小事做起，向社会传递温暖正能量。

2.“两项计划”志愿者新春慰问

为充分体现我校对“两项计划”大学生志愿者的关怀和重视，今年寒假继续开展“两项计划”大学生志愿者新春慰问活动。校院两级团委积极联系目前所有在岗的“两项计划”大学生志愿者，深入了解他们在当地的工作和生活情况，尽力协助解决实际困难。在学校里加大优秀“两项计划”大学生志愿者典型宣传报道力度，引导鼓励更多毕业生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奉献青春、建功立业。

3.“回访母校”志愿服务活动

第十三届“回访母校”寒假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活动，以“回母校、访恩师、扬商大”为宗旨，活动内容包括：

（1）以志愿者团队形式回访母校，拜望恩师，了解母校发展状况，向母校汇报自己大学生活的感悟和成长情况，通过讲座、经验交流、结对帮扶等活动，帮助学弟学妹解决学业困惑，包括大学生涯规划、三位一体以及新高考政策等。

（2）向母校师生介绍浙商大独特的文化积淀、历史传承、校园环境、杰出校友、办学精神以及发展成果等，介绍浙商大的专业特色、办学优势，展现浙商大学子的风采，扩大学校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活动具体安排详见学校招生与就业指导处、招生服务协会通知。

**（二）“感知社会”实践活动**

鼓励大学生合理安排寒假时间，利用本专业相关知识，多参与家乡所在地周边实践单位的勤工俭学、专业实习等社会实践活动，通过此类社会实践活动来巩固、提升专业技能，发展自我。

**（三）“听乡音，品乡味，叙乡情”系列活动**

1.“我来做道家乡菜”摄影大赛

鼓励大学生利用寒假时间为家人做道家乡菜，用相机记录下制作家乡菜的过程以及家人对菜品的评价，以照片的形式投稿参赛，学校团委将组织开展评选活动。

2.“乡音祝福浙商大”短视频摄制活动

为传播中国传统文化，鼓励大学生在寒假期间通过摄制短视频的形式用自己最熟悉的乡音表达对浙商大的祝福，同时分享其家乡所在地区独特的历史文化、春节风俗等特色内容，通过微博平台发布摄制的短视频并与校团委的相关账号进行互动、分享。

活动具体安排详见学校团委“青春浙商大”微信平台相关通知。

**三、实施要求**

1. 广泛宣传、积极动员。各学院团委、团支部要认真做好寒假社会实践的宣传发动工作，为学生开展实践活动搭建舞台、创造条件。

2. 就近就便、确保安全。学生利用回乡过年的机会，就近选择实践单位，就便选择实践项目。各团队负责人应切实承担起安全责任，如遇突发实践应第一时间与学校联系。

3. 扩大宣传、选树典型。在寒假实践期间，欢迎学生积极向学校和学院投稿。实践结束后，在学院、团支部等各个层面广泛开展“实践归来话成长”优秀事迹报告会，分享实践感悟，选树先进榜样，计入相应学生第二课堂学分（素质拓展学分），持续发挥朋辈教育作用。

团委联系人：郑晓春、陈晴

联系电话：13867483660（661660）、18957103225

招生与就业指导处联系人：张聪

联系电话：15158116657（686657）

团委微信公众号：青春浙商大

投稿邮箱：zjgsusdqn@163.com

联系人：俞锦丹

联系方式：17376557599

校志愿者协会微信公众号：浙江工商大学志愿者

投稿邮箱：zjgsuqzcbb@126.com

联系人：吴吕思敏

联系方式： 18758098854

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

浙江工商大学志愿者协会

2019年12月31日